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2-001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1月4日上午9: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潘华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曹玉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曹玉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行使职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徐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徐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行使职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提高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新增《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新增《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